

核准日期：105 年 1 月 15 日

核准文號：臺教授國字第 1050005147D 號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05 學年度科學班甄選入學簡章

校址：60069 嘉義市大雅路二段 738 號

電話：(05)2762804#204、#205

傳真：(05)2779293

網址：[www.cysh.cy.edu.tw](http://www.cysh.cy.edu.tw)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 國立嘉義大學 / 國立中正大學合編

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05 學年度科學班甄選入學  
重要工作日程表**

工作日期	時間	工作事項及進度	主辦單位	備註(地點)
105 年 1 月 15 日 (星期五)	18:00 前公告上網	上網公告簡章及報名表 (供下載)	嘉義高中	嘉義高中網站 「熱門消息」及「嘉 中科學班專區」公佈 欄公告
105 年 1 月 30 日 (星期六)	09:00-11:00	招生說明會	嘉義高中	嘉義高中 史蹟文物館
105 年 3 月 2~4 日 (星期三~五)	3/2~4 日 報名時間：上午 09:00-12:00，下午 14:00-16:00	辦理報名暨入班資格審查	嘉義高中	嘉義高中 旭陵樓四樓會 議室
105 年 3 月 9 日 (星期三)	18:00 前公告上網	1. 公布入班資格審查結果(即 進入科學能力檢定名單) 2. 公布報名直接錄取審查結果	嘉義高中	嘉義高中網站 「校內訊息」及「嘉 中科學班專區」公佈 欄公告
105 年 3 月 12 日 (星期六)	08:25-16:30	辦理科學能力檢定	嘉義高中	嘉義高中 試場配置表請於測驗 前至本校網站查詢
105 年 3 月 14 日 (星期一)	12:00 前	申請科學能力檢定試題疑義釋復	嘉義高中	嘉義高中教務處
105 年 3 月 15 日 (星期二)	10:00 開放查詢系統	科學能力檢定成績查詢	嘉義高中	嘉義高中網站 「校內訊息」及「嘉 中科學班專區」公佈 欄公告
105 年 3 月 16 日 (星期三)	09:00-16:00	申請科學能力檢定成績複查暨 複查結果回覆	嘉義高中	嘉義高中 教務處
105 年 3 月 17 日 (星期四)	18:00 前公告上網	公布進入實驗實作名單	嘉義高中	嘉義高中網站 「校內訊息」及「嘉 中科學班專區」公佈 欄公告
105 年 3 月 26 日~ 27 日(星期六~日)	07:30-17:20	辦理實驗實作(含面談)	嘉義高中 嘉義大學 中正大學	嘉義高中 105 年 3 月 26 日 07:30-8:00 請先至本 校旭陵樓 3 樓會議室報 到及繳費。
105 年 3 月 28 日 (星期一)	12:00 前	申請實驗實作試題疑義釋復	嘉義高中	嘉義高中 教務處
105 年 3 月 29 日 (星期二)	10:00 開放查詢系統	實驗實作成績查詢	嘉義高中	嘉義高中網站 「校內訊息」及「嘉 中科學班專區」公佈 欄公告
105 年 3 月 30 日 (星期三)	09:00-16:00	申請實驗實作成績複查暨 複查結果回覆	嘉義高中	嘉義高中 教務處
105 年 3 月 31 日 (星期四)	18:00 前公告上網	科學班放榜	嘉義高中	嘉義高中網站 「校內訊息」及「嘉 中科學班專區」公佈 欄公告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05 學年度科學班甄選入學  
重要工作日程表

工作日期	時間	工作事項及進度	主辦單位	備註(地點)
105 年 4 月 8 日 (星期五)	09:00-09:30	科學班正取生報到 (未報到者視同放棄)	嘉義高中	嘉義高中 資優大樓 1 樓視 聽教室
105 年 4 月 11 日 (星期一)	09:00-16:00	科學班已報到正取生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嘉義高中	嘉義高中 教務處
105 年 4 月 11 日~ 13 日(星期一~三) 止	09:00-12:00 14:00-16:00	科學班備取生依序遞補報到	嘉義高中	嘉義高中 教務處

# 目 錄

壹、依據.....	2
貳、目的.....	2
參、招生對象及人數.....	2
肆、報考資格.....	2
伍、簡章及報名表下載.....	3
陸、招生流程與方式.....	3
柒、報到方式及時程.....	7
捌、其他.....	8
►附 件	
科學班甄選入學報名表(附件一).....	9
科學班甄選入學素質評估觀察表(附件二).....	10
科學班甄選入學甄選證(附件三).....	11
科學班甄選入學身心障礙學生暨特殊需求學生甄選服務申請表(附件四).....	12
科學班甄選入學甄選題目疑義釋復申請表 (附件五).....	13
科學班甄選入學成績複查暨回覆申請表(附件六).....	14
科學班甄選入學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附件七).....	15
科學班甄選入學團體報名資料表(附件八).....	16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科學班學科資格考試辦法(附件九).....	17

##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05 學年度科學班甄選入學簡章

### 壹、依據

- 一、高級中等教育法。
- 二、特殊教育法。
- 三、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實驗教育辦法。
- 四、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科學班實施計畫。
- 五、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科學班開設招生作業要點。
- 六、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

### 貳、目的

- 一、提供具科學潛能之優秀學生適性發展機會。
- 二、開設及發展特殊科學教育學程，提供優質之教學環境及卓越師資，培養學生從事個別科學研究之能力及創造力，充分發揮天賦潛能。
- 三、培育兼具人文素養與科學專業知能之科學傑出人才，厚植國家之高素質科技人才及國家競爭力。

### 參、招生對象及人數

- 一、招生對象：凡國民中學應屆畢業、高級中等學校所設國民中學部應屆畢業或符合「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之國中學生。
- 二、招收人數：30 名(含直接錄取名額)，男女兼收。

### 肆、報考資格

學生應具備下列資格第一、二項，經學校推薦後，始得報考科學班；其推薦總人數，以應屆畢業生總人數百分之二十為限：

- 一、學校參酌學生於國民中學(含高級中等學校所設國民中學部)就學期間之下列學業成就，予以推薦：
  - (一)在國民中學就讀期間，學業總成績排名居全校同一年級前百分之二十以內(應屆畢業生之學業總成績採計國民中學八年級上、下學期及九年級上學期共三學期七大學習領域八大學科之成績，調整修業年限學生之學業總成績採計國民中學七年級上、下學期及八年級上學期之成績)。
  - (二)依前述學業總成績計算原則，數學或自然領域成績在全校前百分之十以內。
  - (三)凡就讀於教育主管機關核定之國民中學數理資優資源班者或通過教育主管機關數理資優鑑定並持有證明者。
  - (四)獲選進入「國際國中生科學奧林匹亞競賽」、「國際數理奧林匹亞競賽」國家代表隊決選研習營。
  - (五)曾獲教育部主辦之有關數理科目之全國競賽(例如全國科學展覽)前三名或佳作。

二、通過學生素質評估(填寫附件二，第 10 頁)，由就讀學校推薦。

#### 伍、簡章及報名表下載

一、本簡章(含報名表)採網路下載自行列印方式，不另發售。

二、下載日期：自 105 年 1 月 15 日(星期五)起。

三、下載網站：本校網頁 (網址: <http://www.cysh.cy.edu.tw>)。

四、請家長或監護人及各國中老師協助下載各種表格，以 A4 規格白色普通影印紙(直式)列印，提供有意願且符合資格學生使用。

#### 陸、招生流程與方式

一、報名方式：現場報名(可學校團體報名、學生本人親自報名、委託家長或監護人報名)。

二、學校團體報名者請報名學校將團體報名資料表(附件八，第 16 頁)電子檔燒錄於光碟中併附紙本 1 份於現場報名時繳交。

三、報名暨入班資格審查：

(一)報名時間及地點：

1. 日期：105 年 3 月 2~4 日(星期三~五)。

2. 時間：上午 09:00-12:00，下午 14:00-16:00。

3. 地點：本校旭陵樓四樓會議室。

(二)報名費用：300 元。

(三)報名之學生應檢具以下表件及費用，依序彙整。

1. 報名表(附件一，第 9 頁)：

(1) 請以正楷詳細填寫學生資料，身份證明文件正反影印本(身分證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或有照片及身份證字號之國中學生證影印本等)黏貼於報名表上，並將最近 6 個月內二吋正面半身脫帽不修底片光面之黑白或淺色背景彩色照片黏貼於報名表(一式一張)，請於照片背面以正楷書寫姓名和身分證字號。

(2) 持國外學歷報名之學生：應檢附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及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境紀錄。

(3) 持大陸學歷報名之學生：應檢附經設籍縣市之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定之證明文件、學歷證件影本及歷年成績證明影本。

持大陸學歷報名之學生可持下列文件至設籍縣市之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申請證明文件：

A. 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屬實之學歷證件及歷年成績證明及公證書。

B.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證明。

C. 國民身分證(無身分證者提供在臺灣地區定居證、戶籍謄本、居留證之一即可)。

(4) 於報名表上勾選逕送“直接錄取”審查或“科學能力檢定”。

2. 甄選證(附件三，第 11 頁)：請填妥應自行填寫部分，並將照片黏貼於甄選證(一式二張，需與報名表上的照片相同)。
  3. 學生素質評估觀察表(附件二，第 10 頁)：請就讀學校老師推薦並經教務處核章。
  4. 相關資格證明文件(依本簡章第 2 頁肆、報考資格所載)：  
檢附影印本並附於素質評估觀察表後，但須經各校教務處蓋章驗證無誤(無者免附)。
  5. 若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免收報名費，但請檢具以下資料：
    - (1)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及戶口名簿影本。
    - (2)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6. 身心障礙學生參加科學能力檢定，如需提供服務或彈性調整，請於報名時提出申請(附件四，第 12 頁)。
- (四)完成辦理報名暨入班資格審查手續後不得要求退費，報名相關資料亦不得要求更改或退還。
- (五)公布入班資格審查結果:105 年 3 月 9 日(星期三)18:00 前於本校網站公布。

#### 四、錄取方式及時程

##### (一)直接錄取：

1. 符合下列任一項條件者，即可不經科學能力檢定及實驗實作逕送科學班入學及學科資格考試委員會審查，通過審查者公告直接錄取。
  - (1) 參加「國際國中生科學奧林匹亞競賽」獲個人銅牌獎(含)以上者。
  - (2) 參加「國際數理奧林匹亞競賽」獲獎或選訓決賽完成結訓，並獲保送高中資格者。
  - (3) 參加「國際科學展覽」獲獎或獲選「國際科學展覽」正選代表，並獲保送高中資格者。
2. 符合上述條件者，依其獲得獎項由最高獎項依序遞推錄取，名額至多5名，若不足5名，餘額流用至甄選錄取之名額。未獲直接錄取者得併入參加科學能力檢定。
3. 符合條件者須於本簡章規定報名時間內提出申請，完成報名手續。

##### (二)甄選錄取：

###### 1. 科學能力檢定

- (1)日期：105 年 3 月 12 日(星期六)。

(2)地點：國立嘉義高級中學(試場配置表請於測驗前至本校網站查詢，不另寄發通知)。

(3)對象：通過入班資格審查且未獲直接錄取者。

(4)方式：語文能力評量(中英文)、數學能力測驗、自然能力測驗及科學素養評量。

(5)項目：

- A.數學成就測驗、物理成就測驗、化學成就測驗、生物成就測驗，內容包括國中階段數學、物理、化學及生物的課程相關內容。  
B.語文成就測驗：包括國文及英語，測驗閱讀及表達能力為主，為一般能力測驗。

(6)時間：

105年3月12日(星期六)科學能力檢定時間及科目				
第一節		第二節		備註
8:25-8:30	8:30-9:40	10:05-10:10	10:10-10:50	
測驗說明	數學成就測驗	測驗說明	國文成就測驗	(1) 請考生攜帶甄選證、2B鉛筆、橡皮擦、藍(黑)色原子筆、修正液(帶)等應考工具。 (2) 考生於測驗說明鐘響始得進入測驗場地。 (3) 遲到15分鐘起不准入場；測驗開始30分鐘內不准出場。
第三節		第四節		
11:15-11:20	11:20-12:00	13:25-13:30	13:30-14:10	
測驗說明	英語成就測驗	測驗說明	生物成就測驗	
第五節		第六節		
14:35-14:40	14:40-15:20	15:45-15:50	15:50-16:30	
測驗說明	化學成就測驗	測驗說明	物理成就測驗	

(7)成績採計及同分比序方式：

A.科學能力檢定總成績＝數學T分數×0.35＋物理T分數×0.15＋化學T分數×0.15＋生物T分數×0.15＋國文T分數×0.1＋英語T分數×0.1。(各科單項成績及總成績均為四捨五入取到小數點第4位)

B.依科學能力檢定總成績高低錄取60名，同分則增額錄取。

(8)測驗後若對試題有疑義，須於105年3月14日(星期一)中午12:00前，填寫測驗試題疑義釋復申請表(附件五，第13頁)，傳真至(05)277-9293「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或親送至本校教務處辦理。

(9)成績查詢：105年3月15日(星期二)10:00於本校網站「校內訊息」及「嘉中科學班專區」公佈欄公告開放查詢，僅查詢科學能力檢定原始成績。

(10)申請成績複查暨複查結果回覆：測驗後若對成績有疑義者，每科複查費用新台幣50元，須於105年3月16日(星期三)16:00前填寫成績複查申請暨回覆表格(附件六，第14頁)，親送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複查。



## 2. 實驗實作

- (1)日期：105年3月26~27日(星期六~日)。
- (2)對象：通過科學能力檢定者。
- (3)費用：800元，請於105年3月26日(星期六)上午7:30-8:00攜帶報名費及甄選證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旭陵樓三樓會議室辦理報到及繳費手續。
- (4)地點：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 (5)方式：採科學營方式辦理，以科學觀察、實作評量、實驗推理、面談等方式進行。
- (6)項目：數學、物理、化學、生物等四科目之實作評量及面談。
- (7)時間：

105年3月26日(星期六)實驗實作時間及科目								備註
上午				下午				
8:15-8:20	8:20-10:00	10:25-10:30	10:30-12:10	13:25-13:30	13:30-15:10	15:35-15:40	15:40-17:20	(1)請考生攜帶甄選證、2B鉛筆、橡皮擦、藍(黑)色原子筆、修正液(帶)等應考工具。 (2)考生於實驗實作說明鐘響始得進入實驗實作會場。 (3)遲到15分鐘起不准入場；實驗實作開始30分鐘內不准出場。
實驗實作說明	數學實驗實作	實驗實作說明	化學實驗實作	實驗實作說明	生物實驗實作	實驗實作說明	物理實驗實作	
105年3月27日(星期日)實驗實作-面談時間								
上午				下午				備註
7:30-8:00	8:10-12:00			12:30-13:00	13:10-17:00			
報到	依當日安程序號參加面談			報到	依當日安程序號參加面談			面談分上午場與下午場，請考生注意自己的場次。

(8)成績採計及同分比序錄取方式：

- A. 實驗實作總成績 = 數學T分數 $\times$ 0.25 + 物理T分數 $\times$ 0.25 + 化學T分數 $\times$ 0.25 + 生物T分數 $\times$ 0.25。(各科單項成績及總成績均為四捨五入取到小數點第4位)
- B. 甄選總成績 = 科學能力檢定總成績 $\times$ 0.40 + 實驗實作總成績 $\times$ 0.40 + 面談成績 $\times$ 0.20。(以四捨五入取到小數點第4位，面談成績總分為100分)
- C. 依甄選總成績由高至低擇優錄取前30名(含直接錄取名額)，備取若干名。
- D. 同分參酌：甄選總成績同分時，錄取參酌順序為 a.面談成績、b.實驗實作總成績、c.數學實驗實作T分數、d.物理實驗實作T分數、e.化學實驗實作T分數、f.生物實驗實作T分數。
- (9)申請試題疑義釋復：測驗後若對試題有疑義，須於105年3月28日(星期一)中午12:00前，填寫測驗試題疑義釋復申請表(附件五，第13頁)，傳真至(05)277-9293「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或親送至本校教務處辦理。

- (10)成績查詢：105年3月29日(星期二)10:00於本校網站「校內訊息」

及「嘉中科學班專區」公佈欄公告開放查詢，僅查詢實驗實作原始成績。

- (11)申請成績複查暨複查結果回覆：測驗後若對成績有疑義者，每科複查費用新台幣 50 元，須於 105 年 3 月 30 日(星期三) 16:00 前填寫成績複查申請暨回覆表格(附件六，第 14 頁)，親送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複查。

3. 特殊身份學生之錄取、名額處理及成績計算方式，各依其升學優待規定辦理。

五、放榜日期：105 年 3 月 31 日(星期四)18:00 前於本校網站公告。

## 柒、報到方式及時程

一、正取生報到(未報到者視同放棄)：

- (一)日期：105 年 4 月 8 日(星期五)。
- (二)時間：09:00-09:30。
- (三)地點：國立嘉義高級中學資優大樓一樓視聽教室。
- (四)攜帶物品：攜帶考生學生證或身分證(或健保卡)並將最近 3 個月內正面半身脫帽不修底片之黑白或淺色背景彩色照片電子檔以報到序號及錄取學生姓名為檔名，以光碟繳交或傳送至 eyami149@cysh.cy.edu.tw 科學班助理信箱。
- (五)報到方式：請考生本人、家長或監護人親自報到，並簽具畢業證書繳交切結書(切結書請另於本校網站下載填寫)。

二、已報到正取生聲明放棄時間：

- (一)日期：105 年 4 月 11 日(星期一)。
- (二)時間：09:00-16:00。
- (三)地點：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教務處。
- (四)攜帶物品：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05 學年度科學班甄選入學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附件七、第 15 頁)。
- (五)方式：填妥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以傳真(05-2779293)或親自繳交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

三、備取生報到：

- (一)日期：105 年 4 月 11 日~13 日(星期一~三)，依序辦理遞補報到作業。
- (二)時間：09:00-12:00、14:00-16:00。
- (三)地點：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
- (四)攜帶物品：攜帶考生學生證或身分證(或健保卡)並將最近 3 個月內正面半身脫帽不修底片之黑白或淺色背景彩色照片電子檔以報到序號及錄取學生姓名為檔名，以光碟繳交或傳送至 eyami149@cysh.cy.edu.tw 科學班助理信箱。
- (五)報到方式：請考生本人、家長或監護人親自至本校教務處報到，並簽具畢業證書繳交切結書(切結書請另於本校網站下載填寫)。

四、報到後如欲放棄入學科學班，須以書面提出放棄入學資格聲明後，始能透過 105 學年

度高中高職其他入學管道就學；重複申請其他入學管道者將取消入班資格。

## 捌、其他

一、申覆專線：(05) 2762804 轉 204、205。

二、科學班學生就讀期間於高二升高三時，需參加全國科學班聯合學科資格考試，相關辦法如附件九(第 17 頁)。

三、科學班學生於第二階段學程期間，應完成修習「個別科學研究」，才能取得高中科學班畢業證明。

四、對於報名學生個人資料之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期間等相關規範，說明如下：

(一)本校之各項報名資料係依「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中正大學科學班入學及學科資格考試委員會」及其他法律授權之規定，由學生授權使用。

(二)學生於完成本校之報名程序後，即同意本校因作業需要所取得學生之身分基本資料，作為本校對學生身分認定參酌依據。

(三)本校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係為學生成績計算、資料整理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報到註冊作業使用，報名學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校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之學生身分基本資料為限。

(四)本校蒐集之學生資料，因招生、統計與報名學生註冊作業需要，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即同意本校及教育部進行使用，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

(五)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個人資料，本校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試務作業，請特別注意。

(六)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即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使用範圍、方式、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

五、因科學班計畫之需求，科學班學生畢業後需協助填寫問卷作為科學班計畫改善依據」。

六、錄取科學班學生仍需依規定報名參加 105 年國中教育會考。

七、如有未盡事宜，依「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中正大學科學班入學及學科資格考試委員會」決議辦理。

八、本招生簡章經「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中正大學科學班入學及學科資格考試委員會」訂定，陳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備後實施，修正亦同。

甄選證號(由本校填寫)：

##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05 學年度科學班甄選入學報名表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請貼近六個月內 二吋正面半身 脫帽相片 (相片背面請註明姓名及身分證字號)
身分證 統一編號		住家 電話	( )	聯絡手機		
資格及就 讀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應屆畢業生 <input type="checkbox"/> 調整修業年限學生		_____縣(市)_____ (全銜)			
身分別 (請勾選註明)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身分(1.身心障礙生、2.原住民、3.其他： ) <b>【特殊身分者請檢附證明文件】</b>					
家長或 監護人	姓名	關係	住家電話		聯絡手機	
通訊地址	□□□					
(請貼身分證影本正面) 若無身分證請檢附戶口名簿或國中學生證影印本				(請貼身分證影本反面) 若無身分證請檢附戶口名簿或國中學生證影印本		
甄選資格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在校七大學習領域八大學科之成績學業總成績之三學期平均成績排名居全校同一年級前百分之二十以內。【請檢附成績單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數學或自然領域成績在全校前百分之十以內。【請檢附成績單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就讀教育主管機關核定之國民中學數理資優資源班者或通過教育主管機關數理資優鑑定並持有證明者。【請檢附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獲選進入「國際國中生科學奧林匹亞競賽」、「國際數理奧林匹亞競賽」國家代表隊決選研習營。【請檢附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曾獲教育部主辦之有關數理科目之全國競賽(例如全國科學展覽)前三名或佳作。【請檢附證明文件】					
直接錄取 資格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國際數理奧林匹亞競賽」獲獎或選訓決賽完成結訓，並獲保送高中資格者。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國際國中生科學奧林匹亞競賽」獲個人銅牌獎(含)以上者。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國際科學展覽」獲獎或獲選「國際科學展覽」正選代表，並獲保送高中資格者。 請詳述得獎獎項名稱。【以上請檢附證明文件】					
國中三學期學 業總成績之平 均成績全校排 名百分比	%	國中審核 人員核章		審核人員 聯絡電話		
		國中教務處 核章		國中校長 核章		

- 注意事項：**
1. 本報名表各欄請報名學生詳實以正楷填寫，字體工整清晰。
  2. 所黏貼相片與甄選證上相片必須相同。
  3. 本報名表由本委員會留存。
  4. 本報名表填完後請國中老師或行政人員協助審核，並檢附相關資料如後列：國中歷年成績單、特殊身份證明文件、素質評估觀察表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學生簽名：\_\_\_\_\_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_\_\_\_\_ 民國 105 年 \_\_\_\_ 月 \_\_\_\_ 日

##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05 學年度科學班甄選入學

### 報名學生素質評估觀察表

**一、表現優異具體事蹟(由考生自行填寫)**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請依獲獎年度先後條列填寫且加註為國際性、全國性或校內，並檢附表現卓越或傑出等具體證明文件影本並請學校教務處蓋章驗證無誤，依序裝訂於表後。若欄位不足，可自行增加。)			
資料序	主辦單位	獲獎年月	獲獎項目 名次等第
1		年 月	
2		年 月	
3		年 月	
4		年 月	
5		年 月	

**二、科學能力觀察量表 (由推薦人填寫，※高至低依次為 5 至 1，請勾選適當選項)**

推薦人 姓名	職稱	服務 單位	與考生 關係	觀 察 項 目				
				1	2	3	4	5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推薦人敘述並簽名(※請以簡明文字描述其數理性向特質或表現傑出等具體事蹟)

推薦人簽章：\_\_\_\_\_ 年\_\_\_\_月\_\_\_\_日 就讀國中教務處核章：

甄選證號：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105學年度科學班甄選入學甄選證

學生姓名		畢業國中	請貼二吋 正面半身 脫帽相片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 統一編號	
住家電話	( )	聯絡手機	
聯絡地址	□□□		

☆甄選證號碼及以下粗框表格由本校承辦人員填寫，其它請考生自行填入

資料審查 (由嘉義高中審核)	<input type="checkbox"/> 1.報名表:資料填寫及資格認定	<input type="checkbox"/> 4.國中成績單
審核人:	<input type="checkbox"/> 1-1採直接錄取選送委員會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5.各項競賽科展等證明文件
審核人:	<input type="checkbox"/> 2.報名學生素質評估觀察表	<input type="checkbox"/> 6.特殊身份相關證明文件
審核人:	<input type="checkbox"/> 3.甄選證	
審核人:	<input type="checkbox"/> 6.報名費300元	
審核人:	<input type="checkbox"/> 7.免繳(免繳者須檢附相關證件)	
審核人:	<input type="checkbox"/> 8.甄選證蓋章核發	

(請勿自行撕開)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05 學年度科學班甄選入學甄選證

請貼二吋 正面半身 脫帽相片  (須加蓋嘉義高中科學班章戳始具效用)	甄選證號碼		實驗實作報到資格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確認 審核人: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實作報名費,800元 審核人:				
	姓名	(請自行填寫)	105學年度科學班甄選入學科學能力檢定及實驗實作甄選相關規則				
	聯絡電話	(請自行填寫)	1. 甄選證置於桌面左上角對號入座。甄選證需補發者，甄選當日攜帶與報名同式相片一張和身分證件，向試務中心申請。 2. 每節甄選時間開始後，遲到 15 分鐘不得入場，30 分鐘內，不得提早離場，強行離場者，該科目不予計分。 3. 說明時間不可翻閱題本，說明開始後即不准離場。經糾正仍強行出場者，該科目不予計分。 4. 文具自備，不得在場內向他人借用，必要時可用無圖文透明墊板。 5. 非甄選用品如參考書、補習班文宣品等，以及電子辭典、計算機、行動電話、呼叫器、收音機、鬧鐘，及 MP3 等多媒體播放器材，不得攜入甄選會場。若不慎攜入，於甄選開始前，須放置於會場前後方地板；電子產品須關機或拔掉電池。未依規定放置經監試委員發現者，該科目減扣成績 10 分。 6. 可攜三角板、直尺、圓規，不得攜帶量角器或附量角器功能之文具(各甄選科目若有要求使用之文具，另於本校網站公告)。 7. 進行甄選時不得飲食、抽煙、嚼食口香糖等。若因生病等特殊原因，迫切需要在甄選中飲水或服用藥物時，須於甄選前持相關證明經監試委員同意後，在監試委員協助下飲用或服用。 8. 甄選會場內嚴禁談話、左顧右盼等行為。若取得或提供他人答案，或相互作弊事實明確者，該科目不予計分。 9. 答案卡以黑色 2B 鉛筆畫記，修正時須用橡皮擦將原畫記擦拭乾淨，不得使用修正液(帶)，如有畫記不明或污損等，致電腦無法辨認者，其責任自負，不得提出異議。 10. 答案卡(卷)上不得書寫姓名，也不得作任何標記。故意污損卡(卷)、試題，或在卡(卷)寫作內容顯示身分者，該科不予計分。 11. 答案卷作答務必使用黑色或藍色墨水的筆(各甄選科目若另有要求，另於本校網站公告)。更正時，可使用修正液(帶)。如用鉛筆書寫、書寫不清或污損等情事，致無法清晰呈現作答結果者，其責任自負，不得提出異議。 12. 測驗結束鐘(鈴)響起，監試委員宣布本節測驗結束，不論答畢與否應即停止作答，交卡(卷)離場。交卡(卷)後強行修改者，該科測驗不予計分。逾時作答，不聽制止者，該科測驗不予計分；經制止後停止者，該科目減扣成績 10 分。攜出卡(卷)經查證屬實者，該科測驗不予計分。 13. 需遵守監試委員於測驗說明時所提出之相關注意事項。實驗實作需遵實作現場規定，違者由現場評審委員依違規情節扣分。 14. 違反本甄選規則者，其處理方式經科學班委員會審議後辦理。				
科學能力檢定：105 年 3 月 12 日(星期六)							
第一節		第二節		第三節			
08:25-08:30	08:30-9:40	10:05-10:10	10:10-10:50	11:15-11:20	11:20-12:00		
測驗說明	數學成就測驗	測驗說明	國文成就測驗	測驗說明	英語成就測驗		
第四節		第五節		第六節			
13:25-13:30	13:30-14:10	14:35-14:40	14:40-15:20	15:45-15:50	15:50-16:30		
測驗說明	生物成就測驗	測驗說明	化學成就測驗	測驗說明	物理成就測驗		
實驗實作：							
A.實作及評量：105年3月26日(星期六)							
08:15-08:20	08:20-10:00	10:25-10:30	10:30-12:10	13:25-13:30	13:30-15:10	15:35-15:40	15:40-17:20
實驗實作說明	數學實驗實作	實驗實作說明	化學實驗實作	實驗實作說明	生物實驗實作	實驗實作說明	物理實驗實作
B.面談：105年3月27日(星期日)							
上午			下午				
7:30-8:00	8:10-12:00	12:30-13:00	13:10-17:00				
報到	依安排序號參加面談	報到	依安排序號參加面談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105學年度科學班甄選入學  
身心障礙暨特殊需求學生甄選服務申請表**

甄選證號：

考生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畢(肄)業 學校	縣(市)	國中 / 高級中學 國中部	
緊急聯絡人		聯絡電話	(電話) (手機)
其他 特殊學生	請附醫師診斷正本及說明		
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或 縣市鑑輔會證明影本 醫生診斷證明正本 (浮貼) (證件及證明乃審查之重要依據，務請齊備)			

◎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項目：請考生依需求勾選申請項目

申請項目	試場	<input type="checkbox"/> 延長作答時間20分鐘 <input type="checkbox"/> 提早5分鐘入場 <input type="checkbox"/> 行動不便或身體病弱者安排在一樓或設有電梯之試場應試 <input type="checkbox"/> 情緒行為障礙者視情況安排特殊試場 <input type="checkbox"/> 語音報讀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特殊試場(或獨立試場)	<input type="checkbox"/> 審查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審查不通過
	輔具 <small>(原則上請考生自備)</small>	<input type="checkbox"/> 擴視機 (是否自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放大鏡 (是否自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點字機 (是否自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調頻輔具 (是否自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桌椅 (是否自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桌高    cm以上，桌面長寬    cm ×    cm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審查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審查不通過
	評量卷別 及作答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放大試卷(提供放大為A3紙之影印試題)	<input type="checkbox"/> 審查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審查不通過
學生簽名		導師或 個管輔導 教師簽名	審查單位核章
家長或監護人 代簽	(由家長或監護人代為簽名請註明原因)		

##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05 學年度科學班甄選入學 甄選題目疑義釋復申請表(科學能力檢定、實驗實作通用)

申請資格：限學生本人或學生就讀學校教師。

申請時間：1.科學能力檢定-105 年 3 月 14 日（星期一）中午 12:00 前，逾期恕不受理。  
2.實驗實作-105 年 3 月 28 日（星期一）中午 12:00 前，逾期恕不受理。

受理單位：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

申請方式：請於申請時間內傳真或送至嘉中教務處，傳真電話：(05)2779293。

學生姓名：\_\_\_\_\_

甄選證號碼：\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申請教師姓名：\_\_\_\_\_ 就讀／服務學校：\_\_\_\_\_

（申請者若為考生就讀學校教師，免填「甄選證號碼」。）

甄選 科目	
題號	
疑義 內容	

注意事項：

- 1.每張申請表限提問 1 科，若需提問 1 科以上，請影印本表後使用。
- 2.申請試題疑義釋復，須載明所問疑義於「疑義內容」欄內，請保持字體端正以利傳真辨識。
- 3.須於規定時間前申請，逾期恕不受理。

申請者簽名：\_\_\_\_\_

市 話：

手 機：

傳 真：

申請日期：105 年 月 日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05 學年度科學班甄選入學  
成績複查申請暨回覆表(科學能力檢定、實驗實作通用)**

申請日期：105 年 月 日 收件編號： (由本校承辦人員填寫)

表一、申請者資料(本聯由承辦方存查)

甄選證號碼	學生姓名	聯絡方式	考生親自簽名
		電話: 手機:	
複查科目 (請勾選)	請填入複查科目 原得分數	複查後結果	承辦人員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國文			
<input type="checkbox"/> 英語			
<input type="checkbox"/> 數學			
<input type="checkbox"/> 物理			
<input type="checkbox"/> 化學			
<input type="checkbox"/> 生物			
每科複查費用 50 元	科x50 元，共收新台幣		元整，此據。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05 學年度科學班甄選入學  
成績複查申請暨回覆表(科學能力檢定、實驗實作通用)**

申請日期：105 年 月 日 收件編號： (由本校承辦人員填寫)

表二、複查結果(本聯申請者收執) 另以傳真回覆-傳真號碼： \_\_\_\_\_

複查科目 (請勾選)	請填入複查科目 原得分數	複查後結果	複查單位回覆事項 及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國文			
<input type="checkbox"/> 英語			
<input type="checkbox"/> 數學			
<input type="checkbox"/> 物理			
<input type="checkbox"/> 化學			
<input type="checkbox"/> 生物			
每科複查費用 50 元	科x50 元，共收新台幣		元整，此據。

注意事項：1. 申請複查者僅就該科成績核計提出複查，不得要求重新閱卷、親自查看試卷、影印試卷。  
2. 需由本人或代理人(需附代理人證明)將申請表親送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申請複查。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05 學年度科學班甄選入學  
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

甄選證號：\_\_\_\_\_，報到序號：\_\_\_\_\_

學 生：\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聲明放棄國立嘉義高級中學105學年度科學班入學資格，日後不再以任何理由要求科學班安置。

此致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學生簽名：\_\_\_\_\_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_\_\_\_\_ 簽名或蓋章

\_\_\_\_\_ 簽名或蓋章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月 日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科學班甄選入學團體報名資料表

學校名稱：						承辦人姓名：		聯絡方式	電話：( )		
						承辦人電子信箱：			傳真：( )		
編號	學生姓名	身份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聯絡手機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中低、低收入戶學生(請打✓)	特殊身分 (特殊身分請註明)	家長或監護人		
									姓名	聯絡電話	聯絡手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備註：1. 團體報名之學校請另填寫本資料表。

2. 請報名學校將資料表電子檔燒錄於光碟中併附紙本 1 份於現場報名時繳交。

3. 若欄位不敷使用，可自行增加。

##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科學班學科資格考試辦法

中華民國104年12月25日委員會議決議修訂  
中華民國103年12月10日委員會議決議修訂  
中華民國103年4月8日委員會議決議修訂  
中華民國102年6月10日委員會議決議通過實施

### 壹、依據：

教育部高級中學科學開設招生作業要點第六項第三條辦理。

### 貳、目的與用途

- 一、檢測修畢高中端第一階段學程學生之基礎能力，做為進入大學端修習第二階段學程之門檻，通過者，得以修習第二階段學程課程。
- 二、學科資格考成績得做為學科資格考試成績得作為「大學多元入學方案」甄選入學之參據。

### 參、組織與任務

由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嘉義大學組成之「國立嘉義高級中學科學班入學及學科資格考試委員會」，訂定考試辦法及成立「國立嘉義高級中學科學班學科資格考試工作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實際負責試務工作之推動。本小組由國立嘉義高中校長擔任召集人，委員由國立嘉義高中、國立中正大學及國立嘉義大學相關行政及學系(科)代表組成，總人數為7~11人，由召集人視試務需要聘任之。

### 肆、參加資格考試條件

科學班學生於進入第二階段程前，除符合免試資格者外，應參加「全國科學班聯合學科資格考試」。符合下述資格者，准予參加資格考試：

- 一、修畢第一階段學程且各科均及格的高二科學班學生。
- 二、修畢第一階段第一年學程，各科及格且具特殊優異表現高一科學班學生，經該生導師、數理科任課教師2人以上推薦，並獲本小組核准者。

### 伍、資格考試科目、時間和命題

- 一、考試科目：國文、英文、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六科。
  - (一)必考科目：國文、英文、數學三科。
  - (二)選考科目：物理、化學及生物，三科必須至少選考一科。
- 二、考試時間：每年七月份舉行。
- 三、考試範圍：採全國科學班聯合命題，範圍以高中課程綱要規定範圍為原則。

### 陸、免試資格

符合下述資格者，得申請該考科免試。

- 一、在學期間符合「參加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競賽及國際科學展覽成績優良學生升學優待辦法」第3條第四款之學生。
- 二、在學期間符合「參加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競賽及國際科學展覽成績優良學生升學優待辦法」第4條第一、二、三款之學生。

### 柒、成績採計及通過標準

國文、英文、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各科通過標準由科學班入學及學科資格考試委員會授權本小組訂定。同時達到下列條件，視為通過資格考試。

- 一、必考科目需全部通過。
- 二、物理、化學、生物三科中，必須有一科通過。
- 捌、第二階段(高三)之國文、英文、微積分及個別科學研究科目為必修課程，就讀高三科學班者均須修習；物理、化學及生物三科為三選一，通過該科標準者，始可選修合作大學所開設之該科進階課程。
- 玖、本辦法經「國立嘉義高級中學科學班入學及學科資格考試委員會」議決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